



#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

Kaohsiung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 新聞稿 (106.09.22)

發稿人：葛光輝襄閱主任檢察官

### 高雄地檢署、高雄地院聯合舉行毒品防制聯合研習會

高雄地檢署為落實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中之「多元戒毒處遇」機制，並為精進高雄地檢署檢察官與高雄地院法官辦理毒品犯罪防制業務專業知能，促進檢察官與法官業務交流，特於今（22）日上午9時30分許，假法務部矯正署高雄戒治所，舉辦「106年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暨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毒品防制聯合研習會」，由高雄地檢署檢察長周章欽率領主任檢察官曾靖雅、詹美鈴、洪瑞芬及多名檢察官、學習司法官，高雄地院院長陳中和率領行政庭長葉文博、庭長李代昌、陳松檀、林書慧、莊珮君、審判長李育信及多名法官，共34人與會，並邀請高雄市政府衛生局主任余沛蓁、沐恩之家執行長李國揚牧師擔任與會嘉賓，針對戒癮者之輔導經驗及毒品成癮者對家庭帶來之衝擊等面向進行專題報告，李國揚執行長並會同數名戒癮者家屬與檢察官、法官進行分組對談。

會中，高雄市政府衛生局主任余沛蓁分享一個案例，曾有一個輔導個案向她表示：「他躲起來，誰都找不到他，唯獨一個人可以找到他—那就是『藥頭』」，並以此經驗，期許檢察官、法官能夠擔負起掃蕩毒品的社會責任，盡全力地把藥頭掃蕩乾淨，還給人民一個無毒的生活空間，余主任另從濫用藥物者之身、心理層面分析藥物成癮成因，期透

過心理輔導、家庭支持等方式，使藥癮者找到「幸福回家」的道路。而沐恩之家執行長李國揚牧師亦分享其自身經歷，從早年海洛因成癮，嘗試各種戒癮方式，均無法脫離毒品掌控，更對自己的家庭帶來嚴重傷害，後憑藉沐恩之家的協助及自身努力，成功戒除毒癮。會中，並安排檢察官、法官與戒癮者家屬進行對談，透過聆聽戒癮者家屬的心聲，使檢察官、法官充分瞭解吸毒者係「病犯」，積極推動戒癮治療有其必要，且需透過家庭支撐體系，方能提供吸毒者戒毒之能量，使其回歸社會體系永不再犯。

(圖片說明：與會人員出席本次研習會情形)





(圖片說明：分組座談情形)



(圖片說明：檢察官鄭益雄〈右二〉、林志祐〈左二〉與戒癮者家屬分組對談)